

西安理工大学重大设备更新项目 设备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高密度电法测量系统(二次)

合同编号：2026105615HW0241

高密度电法测量系统采购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规，西安理工大学（甲方）与 西安恒威仪器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就甲方购置的 高密度电法测量系统 采购项目，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标的物及技术要求

1. 设备购置清单（投标文件分项报价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台、套)	单价 (元)	小计 (元)
1	高密度电法测量系统	成都劳雷 /SuperSting R8	成都劳雷物探科技有限公司	1 台	1285000.00	1285000.00
合计总价(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捌万伍仟圆整 (小写)：1285000.00 元						
注：以上价款均包含货物费(含备品备件费)、包装费、运杂费(含搬运、装卸、保险费等)、工程费、材料费、全部税费、安装调试费等相关费用。						

2. 其他内容：无

3. 技术要求、商务要求：详见附件。

二、交付与运输

1. 交付时间：乙方应于合同签订后 120 日历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并交付使用。

2. 交付地点：西安理工大学金花校区

3. 运输与保险责任：乙方负责本合同项下设备的全程运输、装卸及保险事宜，并承担相应费用。设备毁损、灭失的风险，自设备在交付地点完成安装调试并经甲方最终验收合格后转移至甲方。

三、支付方式：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40%；设备运抵甲方指定地点并经甲方初步查验无误后，乙方按照剩余合同额向甲方开具不可撤销、见索即付的银行保函，甲方收到银行保函正本后 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等额款项；设备安装调试完成，经甲方验收合格并签署《验收合格报告》后，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 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退还不可撤销、见索即付的银行保函正本。

四、履约保证金：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 64250 元（大写：陆万肆仟贰佰伍拾圆整）作为履约保证金（合同金额 5%）。合同标的物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将上述保证金无息全额退还乙方。若乙方存在违约、给甲方造成

损失或应承担违约金/赔偿金，甲方有权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抵扣对应金额，且乙方应在甲方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补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覆盖的部分，乙方仍应在甲方通知后10个工作日内补足差额。

五、安装与调试

1. 安装调试服务：如设备需要安装调试，乙方应在设备交付至甲方指定地点后15日内，派遣合格技术人员免费完成安装、调试及基础校准工作，确保设备达到合同约定的技术状态。若设备无需安装调试，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3日内向甲方出具书面说明。

2. 安装环境配合：甲方负责提供设备安装所需的电力、场地等基础条件。乙方应提前7日书面告知甲方具体的安装环境要求（如承重、温湿度、洁净度、电源规格等），因乙方未及时、准确告知而导致安装延误或产生额外费用、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责任。

六、验收标准

1. 乙方按合同约定完成全部设备交付、安装调试并自检合格后，应向甲方提交书面验收申请及完整验收资料。甲方收到合格验收资料后，组织验收，验收质量按招标文件的采购参数内容、本合同及附件约定的采购参数、技术要求验收。

2. 若设备验收不合格，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7日内免费进行整改，并申请甲方复验。若乙方未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整改或拒绝整改，视为乙方根本违约，甲方有权直接解除合同、要求退货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若复验仍不合格，甲方有权选择单方解除合同、要求退货，并要求乙方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甲方也有权选择要求乙方更换合格设备，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且更换后的设备质保期自新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重新计算。

七、质量及质保期

1. 合同标的物必须为全新未使用过的、来源合法，符合国家或有关行业质量标准，且完全符合本合同及附件约定的技术参数、规格型号要求。

2. 合同标的物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三年。在质保期内出现的质量问题，乙方负责免费维修、维护或更换，确保设备恢复正常运行；若乙方未按时响应或维修后仍无法正常使用，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维修，产生的费用从履约保证金或相关应付款项中抵扣，不足部分由乙方承担。在本合同约定的设备使用年限或双方另行商定的期限内，乙方应持续提供软件升级、技术咨询等支持服务。

八、产权与保密

1.设备知识产权声明：乙方保证，设备（包括硬件及随附软件）所含的全部知识产权归乙方或其合法许可方所有，所供设备为其合法所有或有权处分，不存在任何权利瑕疵。甲方在设备交付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取得该硬件设备的完整所有权；甲方在支付全部合同价款后，获得该设备及所附软件的非独占、可在甲方及其内部关联主体间转让或共享的使用权。

2.保密义务：双方应对因履行本合同而获知的对方的技术资料、技术参数、采购价格、商业计划、内部流程等未公开信息承担保密义务。

九、争议解决：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争议时，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违约责任：

1. 合同违约情况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 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3. 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直接损失、间接损失、甲方为避免损失扩大或维权而支出的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差旅费等所有合理费用等）、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4.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设备或提供的设备质量或规格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5. 若乙方发生延迟交货，每延迟1日，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1‰的违约金；延迟超过10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如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予以赔偿。

6.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违约情形；

十一、违约解除合同：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1. 乙方根本违约，包括但不限于无法交付设备、设备存在严重质量问题无法修复（具体指经甲方书面通知后，乙方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或甲方另行给予的合理期限内进行两次整改或更换后，设备仍无法通过甲方验收的）、提供的资质文件造假等；

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经甲方书面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

行，或该等违约行为导致甲方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

3.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欺诈行为的；

本合同项下约定的所有甲方应付款项，若因乙方违约（包括但不限于质量、交付、安装调试等问题）导致甲方付款条件未成就或付款时间延后的，不视为甲方违约，乙方仍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十二、其他约定事项：

1.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

2.招投标文件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条款适用于招投标项目）。

甲方（盖章）：西安理工大学	乙方（盖章）：西安恒威仪器科技有限公司
信用代码：1261000043523042XN	信用代码：91610114MA6TX90Y70
地址：西安市金花南路5号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火炬路1号企图时代大厦B区801室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西安金花南路支行 银行账号：102891574567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阎良航空高技术产业基地支行 银行账号：103257542702
法人/委托代理人签字：马青辉	法人/委托代理人签字：孙黄松
电话：18700917478	电话：029-85370708
签订日期：2026年7月10日	签订日期：2026年7月10日

附件：

技术要求

1、主机系统

- 1.1. 测量功能：可进行陆地、井中、水上及水下高密度测量；
- 1.2▲. 主机具备 WIFI 功能，且有外置 WiFi 增强串口，可增强控制距离，数据传输和命令文件可通过 RS-232C 串口导入/出主机，可通过面板开关调节连接方式，主机屏幕背光可按键调节，不受气候及强光影响；
- 1.3▲. 输入道数：硬件 8 道；
- 1.4▲. 主机具有短路保护功能，外置保险丝数 3 个，且具备高效的 2D/3D 滚动功能，可同时连接电极数 65636 个；
- 1.5. 遥控检测功能：系统与 Internet 网连接后可以通过 Email 自动传送数据、通过手机短信发出警报；
- 1.6. 电阻率测量时间：用户通过键盘输入，可选基本测量时间 0.2、0.4、0.8、1.2、3.6、7.2、14.4 等；
- 1.7▲. 主机测量模式：智能电极支持电阻率测量或 IP 模式测量，远参考选项（多站配置），可作为远参考站，也可当做独立的采集站，传感器集成外置信号放大器，确保信号采集质量；
- 1.8. 输入/出电流：1mA—2000mA，接收机可接受最大发射功率 15kW；
- 1.9▲. 主机具有自检测试接口，可进行 8 通道自检，主机具备主副电源供电，操作面板可监控；
- 1.10. 数据储存能力：79000 次电阻率读数和 26000 个电阻率和极化率复合读数；
- 1.11. 信号处理：连续对每次测量之后取平均值，自动计算信噪比，电压，电流和视电阻率；电阻率值根据用户所选择的装置自动计算；
- 1.12▲. 实用性：在恶劣天气情况下，可通过数字输入键盘和功能键操作设备、On / Off 开关、测量按钮都纳入了键盘、LCD 夜光开关，按键数 20 个；
- 1.13. 为了便于野外作业，仪器重量 10.2Kg；
- 1.14. 自动补偿自然电位：主机在测量中自动消除自然电位的影响；
- 1.15. 工作温度：-5—50℃条件下开关机、屏幕设置及显示、按键功能、指示灯、蜂鸣器及相关数据均可正常使用；

- 1.16. 室内电源需求：直流电源；
- 1.17. 测量模式：视电阻率、电阻率、自然电位、极化率、电池电压；
- 1.18. 分辨率：30nV，测量精度：优于 1%；
- 1.19. IP 测量方式：时间域极化率（M）测 6 个时段并存储；工作装置：Shlumberger, Wenner, dipole-dipole, pole-dipole, pole-pole 等常规装置，支持用户自定义装置。
- 1.20. 噪声压制：在 $f > 20\text{Hz}$ 时，优于 100dB，工频下优于 120dB；噪声抑制： $f > 20\text{Hz}$ 时，优于 100dB，电力线频率时优于 120dB；
- 1.21. 输出电压：800VP-P；输出功率：200W；测量范围： $\pm 10\text{VP-P}$ ；输入电压：10V；输入阻抗：150M；
- 1.22. 野外电源：12V 或 $2 \times 12\text{V}$ 外接电源，内置节电设置；
- 1.23. 外壳包装：密封、防水、耐压；

2、数据处理软件

- 2.1. 数据处理软件具备一维、二维、三维、及四维时间推移反演功能；
- 2.2. 软件支持拓展水上数据预处理模块。

商务要求

1、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后 120 日历日内供货、安装、调试并交付使用；

2、交货地点：

西安理工大学金花校区；

3、支付方式：

一次付清

4、支付约定：

1、付款条件说明：【进口产品付款条件：合同生效后，由采购人通过指定的进口业务代理公司向中标供应商开出全额信用证(100%信用证，进口业务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待设备到货、安装调试、并经学校组织验收合格后，信用证 100%凭学校出具的正式验收报告解付。最终结算时，中标供应商应通过采购人指定的进口业务代理公司向采购人开具符合采购人要求的合同总价款发票，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0%。国产产品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总价的 40%；设备运抵采购人指定地点并经采购人初步查验无误后，中标供应商按照剩余合同额向采购人开具不可撤销、见索即付的银行保函，采购人收到银行保函正本后 5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供应商支付等额款项；设备安装调试完成，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并签署《验收合格报告》后，中标供应商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采购人 5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供应商退还不可撤销、见索即付的银行保函正本。（以此为准）】，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0%。

5、验收标准和方法：

中标供应商货物经过双方检验认可后，签署验收报告，产品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由中标供应商提供产品保修文件。当满足以下条件时，采购人才向中标供应商签发货物验收报告：（1）中标供应商已按照合同规定提供了全部产品及完整的技术资料。（2）货物符合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技术规格要求，性能满足要求。（3）货物具备产品合格证。验收标准：按照说明书验收。

6、包装方式及运输：

包装标准三重防护：1.防静电真空密封内包装 2.定制抗震泡沫模具 3.防水外箱；专业仪器物流。

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1) 产品保修期（三包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2）厂家终生免费提供软件升级服务。

8、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中标供应商未按合同约定的交货日期交货的，每逾期一日，向采购人支付逾期交付货物价款的 1% 的违约金，但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10%。中标供应商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并不免除其交货的责任。如中标供应商在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交货日期后 10 天内仍未能交货，则视为中标供应商不能交货，采购人有权解除政府采购合同，中标供应商除退还已收取的货款外，还应向采购人偿付政府采购合同总金额 10% 的违约金。中标供应商所交付货物及伴随的工程或服务不符合其投标承诺，存在偷工减料、以次充好情形的，采购人要求更换一次后仍不符合约定的，采购人有权解除政府采购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将有关情况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理。

9、其他要求

【一】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中华人民共和国地质矿产行业标准 DZ/T 0072-2020 代替 DZ/T 0072-93 【二】培训要求：合同签订后向用户提交现场培训计划，并根据用户意见修改后形成培训大纲。在用户发出培训通知 10 天内完成培训。1. 培训目的：使用者了解设备的原理和组成；熟悉设备的使用和操作，尤其是熟练掌握软件的操作；掌握设备的日常维护方法；掌握设备的简单故障的排除和维修；熟练掌握应用软件进行数据处理、分析和出图。2. 培训内容：（1）基础理论培训：工作原理。（2）系统介绍：系统组成；系统的技术指标；系统的安装和连接。（3）软件培训和实践：系统软件的安装方法；软件的基本设置；软件参数设置；软件工作流程；软件数据存储、分析和处理；软件备份；软件使用实践和练习。（4）外业方法和原理：系统硬件连接方法、过程和注意事项；系统加电顺序；系统实际安装介绍、演示和实习；系统加电静态测试介绍；系统标定原理、方法、过程和实习；测量布置方法。（5）野外测试：完整介绍系统的操作，并实习测线布置等基本作业技能。数据后处理；数据后处理原理和方法；数据后处理软件的设置和操作练习；处理后数据的分析和出图；系统维修介绍：系统软件和硬件的维护；系统故障诊断和维修：系统软件和硬件的故障诊断和基本维修技能。（6）培训地点：用户单位 静态理论培训：用户设备所在地室内培训；外业实际操作培训：用户设备所在地的指定地点。（7）培训要求：交货后半年内，完成一次不少于 24 个课时的培训。【三】进口产品按人民币

报价，此报价不受市场价格及外汇汇率波动影响。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任何未办理合法进口手续的非国内生产产品的投标报价。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型号、产地等重要信息，需要与仪器机身保持一致。因投标人原因（有且不限于型号有误、出具的净重、参数等证明有误、保税区内税号问题等）造成进口货物无法正常报关产生的一切后果及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最终无法清关的，投标人须重新发运外贸合同中约定的货物。本项目已通过进口产品论证，投标文件中接受外文资料，但应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 【四】纸质投标文件要求：（1）中标单位应在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提供纸质投标文件三份（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分别胶装），投标文件需包含目录、无少页、缺页、连续页码（或单独使用打码器打码）。（2）递交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 3269 号旺座曲江 D 座 30 层，联系人：王工，联系电话：15091632950。（3）中标单位应保持投标文件纸质版内容与交易系统上传电子版内容完全一致，否则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